

和政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设备采购项目

购 销 合 同

合同备案号: 2025HTBA00016

合同编号: LXZC11420250177

需 方: 和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

供 方: 和政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 30 日



和政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设备采购项目 购销合同

根据“和政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设备采购项目【招标文件编号：LXZC11420250177】的招标结果，和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(以下简称需方)与和政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供方)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编号：LXZC11420250177

二、签订地点：和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

三、草拟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8 日

四、合同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【招标文件编号 LXZC11420250177】投标文件的规定，供需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1、货物品名、生产厂商、规格、数量等信息详见供货一览表。

2、价格解释：合同价格包括成本、税款、包装、运费、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，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。

五、投标文件，招标文件，成交结果表，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和成交结果表不一致时，以投标文件和成交结果表为准。

六、合同金额：壹仟伍佰叁拾叁万伍仟叁佰元整
(¥15335300.00 元)

七、一般条款：

1、供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，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，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方负责。

2、供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。

3、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，如发现损坏、缺件等问题，由供方负责。

付款方式：

（1）签订合同后，由采购人预付 30%合同货款，按合同规定交货安装完成后，由采购人支付 30%的合同货款；

（2）经买方（使用单位）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支付 35%的合同货款；剩余 5%为质保金。

5、供需双方签订的合同，应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监督下认真履行。

6、违约责任：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，如不能，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。

7、质量验收：

（1）到货后需方组织专人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“验收合格”字样，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。

（2）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，应及时通知供方，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，并负责处理，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。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，需方可

通知供方停止供货，解除合同。

(3) 供方中标后货物调整的数量必须控制在合同金额的10%以内，如不符合要求的，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，解除合同。

八、交货时间、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：

1、交货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交货、安装至验收合格。

2、交货地点：和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指定的交货地点。

3、验收单位：和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。

九、经济责任：

(一) 供方责任

(1) 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，需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，供方须向需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10%的违约金。

(2)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，需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，不能利用的，供方负责包退包换。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，每延误一日，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5%向需方偿付违约金。

(3) 供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，每逾期一日，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5%的违约金。逾期交货超过30日，需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。

(4) 供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(尺寸大小负责包换，不视为质量问题)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10%时，视为整批货

物不合格。

（二）、需方责任

需方无正当理由，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，应向供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10%的违约金，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。

十、合同解释：

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又无明文规定，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，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。

十一、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，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规定解决。

十二、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。

十三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需方壹份，供方壹份，和政县财政局采购办备案壹份，甘肃昕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壹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合同签署页)

供方：(章) 和政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：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城关镇三号统办楼5楼508室 电话：0930-5521123 开户行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和政县支行 账号：20362292500100000096531 邮编：731200 	需方：(章) 和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地址：甘肃省和政县2号统办楼3楼 电话：0930-5522257 邮编：731200 
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：(签章) 经办人：陈维国 签字日期：2025.6.30 	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：(签章) 经办人：[Signature] 签字日期：2025.6.30. 
代理机构： 负责人：(签章) 签字日期：  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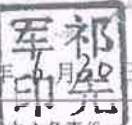


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（交易成交）通知书

中标编号：LXZC20250626198

和政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参与的2025年6月26日和政县2025年义务教育学校设备采购项目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贵公司为中标供应商。请收到通知书后于2025年7月6日前到采购单位商签合同事宜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

中标供应商	和政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	
招标内容	采购义务教育学校教学设备一批		
中标价（大写）	壹仟伍佰叁拾叁万伍仟叁佰元整		
 项目业主单位（盖章） 负责人：  2025年6月30日	 招标代理单位（盖章） 负责人：  2025年6月30日	行业监管部门（盖章）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	 交易认证专用章 负责人：  2025年6月30日

1. 本中标通知书壹式伍份，项目业主单位、招标代理机构、行业监管部门、中标单位、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壹份。
2. 此件涂改无效。
3.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。

报价明细表

投标人名称：和政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：和政县2025年义务教育学校设备采购项目
招标文件编号：LXZC11420250177
包号：LXZC11420250177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数量	交货期	单价 (万元)	总价 (万元)	备注
1	台式电脑(▲核心产品)	联想	M70z G1s	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	1441套	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交货、安装至验收合格	0.43	619.63	无
2	笔记本电脑	联想	N60z G1d	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	20台	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交货、安装至验收合格	0.65	13	无
3	智慧黑板(▲核心产品)	SEEWO	BG86EH	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315套	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交货、安装至验收合格	2.72	856.8	无
4	教学软件	SEEWO	希沃白板5	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315套	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交货、安装至验收合格	0.04	12.6	无
5	视频展台	SEEWO	SC06	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315套	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交货、安装至验收合格	0.1	31.5	无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和政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日期：2025年6月26日

注：

1.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。

